# 永宁县健康扶贫问题集中整改工作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全国卫生健康系统中央脱贫攻坚专项巡视整改电视电话会议精神，按照《自治区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关于扎实做好中央脱贫攻坚专项巡视自查自纠工作的通知》和《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关于印发健康扶贫问题集中整改工作方案的通知》要求，结合中央巡视反馈问题，认真梳理了全县健康扶贫工作中存在的突出问题，结合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围绕农村贫困人口“看得起病，看得好病，看得上病，少生病”的工作要求，强化责任担当，坚持问题导向，建立任务清单、问题清单，理清台账，尽快补齐短板，堵塞漏洞，全面落实健康扶贫政策，保证各项工作任务落到实处，确保贫困患病人口能得到及时有效救治，增加群众满意度。

二、整改重点

（一）落实政治责任方面。及时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扶贫工作的重要论述和党中央、国务院，脱贫攻坚决策部署，深刻理解“没有全民健康就没有全面小康”的重要论断，切实增强攻城拔寨的政治责任感、历史使命感、工作紧迫感，将健康扶贫当做重大政治任务，摆上重要议事日程，建立完善的合力攻坚机制，推动任务落实。

（二）精准推进健康扶贫方面。围绕“基本医疗有保障”目标标准，结合各医疗机构实际情况，细化、实化健康扶贫政策措施，推动政策落地见效；深入掌握和分析基层健康扶贫政策落实情况，开展有针对性的培训、督导和指导；坚持目标标准，及时纠正过度保障和层层加码倾向，避免福利陷阱和悬崖效应。

（三）健康扶贫领域作风方面。开展健康扶贫领域作风问题专项治理和监督执纪问责工作，坚决杜绝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弄虚作假、急躁和厌战情绪以及消极腐败现象。

三、整改问题及责任分工

（一）家庭医生签约服务不到位，存在重数量、轻质量的问题。

整改目标：进一步改进工作方法，把工作做实做细。家庭医生服务团队要充分发挥作用，贫困人口能够熟练掌握签约医生姓名、联系方式，做到贫困人口买药看病第一时间找签约医生，群众满意度增加、获得感增强。

整改措施：要认真落实《自治区卫生计生委关于进一步做实做细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工作的实施意见》（宁卫计发〔2018〕113号）和《关于印发永宁县做实做细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工作的实施方案》（永卫计发〔2018〕353号），结合团队服务能力和居民需求，围绕重点人群提供基本医疗、公共卫生服务和电话咨询等服务，保证签约服务的覆盖面和质量。对高血压、糖尿病、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结核病等特殊慢性病贫困患者开展随访工作，根据查体结果和疾病诊断，为贫困患者提供合理的治疗方案，用药指导。其他建档立卡贫困人群一年至少随访一次，做到一对一服务、跟踪服务。

责任分工：局属各医疗卫生单位

整改时限：2019年7月底，持续整改，长期坚持

（二）基层医疗卫生人才招不来、留不住，乡村医生缺乏、能力不足依然是基层健康扶贫的短板问题。

整改目标：医疗技术人员“三合格”。即县医院每个专业科室、每个乡镇卫生院、每个村卫生室至少有1名合格的医生。

整改措施：推动落实《自治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 财政厅 卫生健康委转发<关于完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绩效工资政策保障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工作的通知>的通知》。加强乡村医生培训，确保每个村卫生室都有一名合格的乡村医生。

责任分工：局属各医疗卫生单位，卫健局业务科。

整改时限：2019年7月底，持续整改，长期坚持。

（三）个别村卫生室未达标。

整改目标：乡镇卫生院必须达到国家《乡镇卫生院建设标准》（建标〔2008〕142号）要求，村卫生室设置必须达到国家《村卫生室管理办法》要求。

整改措施：一是开展逐乡、逐村摸底调查，了解乡镇卫生院、村卫生室的基础设施和人员情况；二是按照“填平补齐、功能适宜、规模适用、经济合理”的原则，督促重点改善乡镇卫生院和村卫生室设施条件，完成乡村两级卫生机构基础设施建设任务，确保每个乡镇有 1 所标准化的卫生院，行政村卫生室设置达到国家设置要求。

责任分工：局属各医疗卫生单位，卫健局基建办。

整改时限：2019年11月底，持续整改，长期坚持。

（四）部分乡镇卫生院和村卫生室存在药品种类和数量不足的问题。

整改目标：最大限度的增加基本药物品种，备齐常用药品。乡镇卫生院基本药物品种必须达到150种、非基本药物品种50种以上，村卫生室基本药物品种必须达到50种、非基本药物品种15种。满足百姓用药需求。

整改措施：加大短缺药品信息监测力度，全区各乡镇卫生院、村卫生室做好辖区内贫困人口用药调查和梳理工作，形成常用药品清单，并在短时间内补齐。加强和贫困人口的联系，畅通贫困人口购药渠道，避免贫困人口到乡镇卫生院买药空跑现象。

责任分工：局属各医疗卫生单位，卫健局业务科。

整改时限：2019年7月底，持续整改，长期坚持。

（五）主动服务意识不强，百姓就医不方便。

整改目标：通过增加主动服务频次，创新工作模式，整合县级医疗机构力量，加大帮扶指导力度，强化签约医生履职能力，及时有效帮助贫困人口解决买药、就医等问题。

整改措施：继续实施“千名医师下基层”活动，提升基层医疗机构的服务能力，实现贫困患者在基层首诊。将健康服务与脱贫攻坚有机结合，通过签约服务团队，使贫困人口签约覆盖率达到100%，为贫困患者提供基本医疗、健康知识、预防保健、合理用药、有序就医等指导和服务。

责任分工：局属各医疗卫生单位，卫健局业务科，卫健局医改办。

整改时限：2019年7月底，持续整改，长期坚持。

（六）部分乡镇存在远程会诊系统使用率不高、配套政策不完善的问题。

整改目标：通过远程诊断中心建设，整合现有全区远程诊断资源，实施“互联网+医疗健康”一体化应用平台建设，建设远程诊断中心（影像、心电、病理、超声）和远程门诊，进一步将自治区及县级优质医疗资源下沉到基层特别是贫困地区。

整改措施：推进“互联网+医疗健康”一体化应用平台建设试点，建设远程诊断中心（影像、心电、病理、超声）和远程门诊。通过建立以自治区人民医院、宁夏医科大学总医院等医疗机构为中心的区域诊断中心，配设多功能远程移动会诊工作站，推进跨机构检查影像信息流转，建立常态化的远程诊断服务机制。

责任分工：局属各医疗卫生单位，卫健局业务科，卫健局医改办。

整改时限：2019年7月底，持续整改，长期坚持。

（七）健康扶贫政策宣传不到位、群众知晓率不高的问题。

整改目标：加大宣传力度，让群众熟知并享受健康扶贫政策，不断提升群众获得感和满意度。

整改措施：一是通过微信公众平台、健康教育宣传栏、健康知识讲座、入户随访等多种途径以群众看得懂、听得明白的方式，深入宣传解读健康扶贫政策，提高群众知晓率。二是加强对扶贫干部、驻村干部和卫生健康干部健康扶贫政策解读培训，使其更好地发挥宣传指导作用。三是畅通健康扶贫政策咨询渠道，并向社会公布县、乡咨询电话。

责任分工：局属各医疗卫生单位，卫健局医改办。

整改时限：2019年7月底，持续整改，长期坚持。

四、工作步骤

(一)查摆问题(4月15日-4月25日)。各医疗卫生单位要围绕存在的突出问题，举一反三，查短板、挖根源,列出清单，建立整改台账，做到每个问题都有整改措施、时限、标准和责任人。

(二)制定方案(4月25日一4月30日)。各医疗卫生单位要结合实际，制定整改工作方案。于5月7日前报县卫健局医改办。

(三)集中整改(4月30日-7月30日)。各医疗卫生单位要对照问题清单，制定整改台账，按照时间节点，完成一项销号一项,确保查摆出的问题如期全部得到整改落实,不留死角。各医疗卫生单位将问题整改情况于8月1日前报县卫健局医改办。

五、整改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全县卫生健康系统要提高认识、加强领导，将健康扶贫工作作为一项重大政治任务抓好落实，要明确任务分工，采取超常规举措，拿出过硬办法，举全系统之力，坚决打赢脱贫攻坚战。

（二）认真组织整改。各医疗卫生单位要对照问题、找准病根、立行整改。落实整改措施，明确整改责任及时限，逐条逐项进行整改。细化保障措施，确保工作实效，高质量完成整改任务。

（三）注重整改实效。把问题整改转化为改进工作的有力抓手、推动工作的实际行动，通过整改促进工作，以实实在在的工作成效，使健康扶贫工作切实取得成效，提高群众满意度和获得感。

（四）加大督导力度。为确保此次整改工作取得实效，县卫健局要进一步加大整改效果的督查暗访工作力度。对排查不彻底、整改工作落实不力的，要进行通报、约谈。

永宁县卫生健康局2019-4-26